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禾盛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东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深圳市中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资产”）、贵州正能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能量资产”）、袁永刚先生、蒋元生先生和上海隆华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华汇”）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结合近期国内资本市场、相关政策和监管环境发生的变化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和研究，公司拟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募集资金总额”、“募投项目”、“发行数量”及“认购对象认购数量”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不存在关联董事，9 名董事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1、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

本次调整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7,551.2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基于大数据的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管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40,000	40,000
2	商业保理建设项目	150,000	150,000
3	融资租赁建设项目	50,000	50,000
4	年产 10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数字印刷 PCM）生产线项目	55,823	37,551.27
合计		295,823	277,551.27

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本次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7,551.2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基于大数据的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管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40,000	40,000
2	年产 10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数字印刷 PCM）生产线项目	55,823	37,551.27
合计		95,823	77,551.27

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数量及认购对象认购数量

本次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236,818,486 股，各发行对象的认购金额及认购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数量（股）
1	中科创资产	140,000.00	119,453,924
2	正能量资产	81,551.27	69,582,994
3	袁永刚	39,000.00	33,276,450
4	蒋元生	9,000.00	7,679,180
5	隆华汇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	8,000.00	6,825,938
合计		277,551.27	236,818,486

本次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66,170,023 股，各发行对象的认购金额及认购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数量（股）
1	中科创资产	39,117.74	33,376,909
2	正能量资产	22,786.44	19,442,352
3	袁永刚	10,897.08	9,297,853
4	蒋元生	2,514.71	2,145,658
5	隆华汇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	2,235.30	1,907,251
合计		77,551.27	66,170,02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项目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进行了事前核查，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调整方案具体详见 2016 年 7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说明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方案，公司与中科创资产、正能量资产、袁永刚、蒋元生及隆华汇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本协议与原《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时生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编制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编制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三次修订稿）》

根据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三次修订稿）》。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